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Uptow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 2330)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正式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人。就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進行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 佔投票總數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一三年	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 三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 等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2.	(i) (a)	重選劉世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b)	重選潘禮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c)	重選陳振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ii) 授	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3.	· 重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 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 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4.	處理本	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 公司之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於本 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5.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6.	待通過第4及5項決議案後,透過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而購回之有關股份,擴大第4項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授權	332,744,000 (100%)	0 (0%)	332,744,000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941,453,683股,此乃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股東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之通函內表示其有意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府磊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鋒先生、陳賢先生、劉世忠先生及Xia Dan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陳振輝先生及吳國柱先生。